

## 潘碧華散文選 (1987-88)

### 【導 讀】

潘碧華 (1965-)，祖籍廣東肇慶高要，出生於吉打州居林鎮，早期曾以筆名化拾發表散文和新詩，並加入天蠟星文友會。一九八五年考上馬大中文系，一九八九年畢業取得學士學位，一九九三年取得碩士學位，二〇〇五年取得北京大學古代文學博士學位。潘碧華在馬大念碩士的階段，曾跟劉育龍等「六字輩」作家，合組「第六步詩坊」，後來專心於散文創作。她先後在《星洲日報》和《光明日報》任職，一九九六年起擔任馬來亞大學中文系講師至今。

於一九八六年揭曉的「第一屆大專文學獎」，由林添拱、郭蓮花、程可程等三位馬大中文系的新手，獲得散文前三名；第二屆，就讀馬大中文系二年級的潘碧華以〈傳火人〉贏得散文第二名；翌年，再以〈舊錦緞〉奪得散文首獎，中文一的陳湘琳則獲佳作（接下來她連獲兩屆散文次獎）。

潘碧華可說是從大專文學獎崛起的代表作家，她的散文沒有祝家華那麼沉重的文化負擔，敘事的情緒和語調較為柔軟，不顯鋒芒；取材也比較多元，從學院生活的記述、家國大事的省思，到地方文化的描繪。

一九八七～八八年，是潘碧華散文創作的高峰期，她一口氣發表了二十四篇散文，隨即結集出版散文集《傳火人》（吉隆坡：澤吟，

1989)。校園散文能夠迅速崛起，成為八〇年代馬華散文的大宗，大專文學獎所打造的舞臺功不可沒，它增強了校園作家的曝光機會；這批校園作家能夠在短期內密集出版多部令人矚目的散文集，展現整體的創作實力，才正式奠定他們的品牌和地位。

本卷所選的八篇散文，全部出自《傳火人》；除了〈泥上偶然留指爪〉（1987）之外，其餘皆為一九八八年的創作。

從〈泥上偶然留指爪〉可以適度了解潘碧華和同輩作家在散文創作上的困境：「我們開始顧慮到結構、主題的問題，就擔心寫出來的東西還在無病呻吟圈中打轉，所以我們暫歇了」。這種來自（宏大）主題的創作壓力，長期存在於馬華文壇，講求大題材、大關懷的迷思，將知識性定位在藝術性之上，小巧玲瓏的文章比較不受重視。這個觀念當然是錯誤的。一貫主張此道的作家，如果有機會遍覽中、臺、港三地的散文名著，便會發現散文的優劣，完全無關乎題材的大小，而在原始素材、語言風格、表現手法、內在情感或思想創意的相互融合。那是一個多層次的化合體。

很顯然，一種「文以載道」、「言之有物」的閱讀期待困擾著潘碧華。越龐大的題材，需要越精巧的架構來支撐；長期與此搏鬥、磨合，很容易產生寫作的心理疲憊。最後，她毅然決定「再也不要讓結構、技巧和主題困擾著我了，我要回到我以前隨心所欲的寫法，讓我支配主題，而不是叫主題拘束我。」隨心所欲，主要是進入海闊天空的心理狀態，並非不重視文章的技巧和結構，而是不再處處受制於它們。

翌年，如大鵬展翅的潘碧華，兵分幾路，從學院與社會現實之省思、地方民俗與宗教文化的描述，到山水和親情題材，大小事物皆成文章。本卷所選，集中在學院書寫與文化記述兩方面。

〈傳火人〉寫「馬大中文之夜」的一項象徵著文化薪傳的燭火傳遞活動，讀者必須充分了解（或還原）那個華文教育風雨飄搖的年代，才能感受到他們胸臆裡的那股孤憤。潘碧華的筆法跟祝家華大不相同，她的情緒較內斂，也沒有猛然擴張批評思維的版圖，她用沉而不重的情感，去創造去守護這個文化事件與氛圍，透過具體的畫面和細節，記述這個歷史性的時刻。〈江山無限〉和〈雨聲之外〉從不同角度處理了整個華文教育的問題，以及中文系的處境。文章雖短，但正中要害。〈一對拐杖〉則是很單純的寫一幕上課的情景，平凡且真實，在所謂的文化重擔之外，中文人仍舊保有輕鬆的一面。輕巧的敘述，披露真實的人生。

〈戲班到歌臺〉、〈我們在鄉下看電影〉、〈熙熙攘攘話神祭〉都是很生活化的書寫。潘碧華老老實實的講述鄉間民俗與文化的見聞，寫活了人物，寫熱了場面，也寫出戲班的價值、露天電影的珍貴記憶、多元族群的信仰心理。她並沒有強行加入任何具有催化作用的思想元素，僅僅讓事物本身自己說話。如果說何國忠和祝家華將校園散文提升到家國政治的層面，在文化散文的範疇裡逐漸熟成；潘碧華則是在文化散文的基礎上橫向發展，納入民俗鄉土的題材，使之更多元、更柔軟。

自《傳火人》（1988）出版之後，潘碧華轉向學術與教學，沉寂了一些時日。九〇年代後期以來，陸續出版了七部散文集：《我會在長城上想起你》（吉隆坡：澤吟，1998）、《揚眉女子》（檳城：立騰，1999）、《誰在夜裡敲鑼》（吉隆坡：彩虹，1999）、《錯過站的時候》（吉隆坡：佳輝，2000）、《馬大開門》（吉隆坡：嘉陽，2001）、《當年沒見到你》（吉隆坡：嘉陽，2002），以及很受好評的《在北大看中國》（蘭州：蘭州大學，2005）。

## 泥上偶然留鴻爪

剛剛才下了一陣細雨，我在文學廣場等候巴士的時候，便發現了滿天的雨絲。我知道我的雨傘在書包裡，心裡還有點不高興，不由得皺起眉說：「哎，下雨了！」低頭抄筆記的秀鳳揚起頭張望，高興的驚呼：「嘩，下雨了！」我和她的語調有迥然不同的高低，我會心的笑：「當然，你的心情見到雨是另一番滋味！」熱戀中的她似笑非笑的望著我，輕輕的啓口：「說說看，你的心情又是如何？」

我的心情又如何？

我的思緒就像雨絲般緊密的下著，想著回去一定要記下一些文字了。

雨季開始時，我就厭厭的想起很多課程以外的東西，想一些遙不可及的理想和困擾我的現狀。

半年前，我的心緒一直在低調的邊沿徘徊，總是以那份患得患失的心情等待；等到了高級教育文憑放榜，又把整個心情放進大學通知書的盼望中，不敢去想以後會怎樣又怎樣。我幾乎拒絕和朋友們見面，日日茫茫然處理家務，看書和寫稿。借來的詩集讀了七七八八，心理的沉重愈深，就在孤單沉默的氣氛裡，以淡淡口吻的筆調，寫了不算少的文字見證當時的心情。

後來如願的進了馬大文學院，又有機會上中文課。每個朋友都寄語說：「馬大是很好的寫作環境……。」我點頭稱是。幾個月之後，我把自己從頭點算之下，才知道我創作成績差得透頂，和未進馬大

的創作量比較之下，簡直就是天淵之別。我懷疑我在熱鬧的氣氛裡迷失了當初我欲去的方向，我開始焦慮起來。有時候下課回來，想把翻湧的感觸寫下來，卻因按捺不住四周湧來的壓力而擲筆失神。離開家鄉那小天地，才知道要想的東西很多；大學生活是多姿多采的，可是燦爛的背面，仍然蘊藏著拋不去的悲哀和悲觀。我遂離開了文字的队伍，把自己送進中文系的活動和沒有間斷的談天裡。我以為我會安心的忘記創作問題，怎知在歡笑之後，我還是沉下了笑容，關不住那欲悲的情緒，間隔的提醒我要尋回自己。我於是重新攤開了稿紙。

而那時候已經是上半學年的假期開始了。

在上半學年中的一個星期假期裡，室友和鄰房的女孩子都回家鄉去了。我把一直高昂的心情轉至低調，收起了開懷的心緒，躲在房裡翻了幾本詩集和散文。我住的房間很悶熱，風扇也不涼，窗簾和我的頭髮一樣束了起來。有一天晚上，我翻到馮青的「有人看到／一排啞然的街燈／在風中／唱了起來」，我心裡一動，從床上爬起來，開完了窗口往外望。街燈真的黯黯低吟，連連呼嘯過的車輛怎樣也不能掩蓋過街燈的吟唱。我一時間怔怔地傷感起來，原來那個在冷寂的夜裡尋索的人就是我自己。我不由自主的在書桌前坐下，攤開了稿紙。

稿紙攤開了，我的筆卻在手上翻來覆去，就是不知從何寫起。我不安地翻動馮青的《天河的水聲》，什麼也沒看進去。最後我閉上眼，精疲力盡靠著椅背出神。等我睜眼時，桌上的鬧鐘長針已走了兩圈有多。我苦澀地眯上眼，牆上正跳著鴻雁樓熟客銳仁的題詩：「人生到處知何似，恰似飛鴻踏雪泥，泥上偶然留鴻爪，鴻飛那復計東西？」

我住的學生屋，名為鴻雁樓，正是取此詩中念義。當初我來時，大廳正貼著這首詩，也不知怎樣就為那幾個字所懾，所以當銳仁問我和玉梅要他題什麼字時，我還是選了這首詩。於是在那個夜裡，我把窗關上了，蚊子飛不進，我也不想神遊窗外的瑣瑣碎碎了。我寫下「最先關住了窗／再也沒有可以溜走的」，究竟有沒有溜走什麼呢？過去的還是溜走了，我只是想留住永恆，當我寫下文字時，一切便駐留在文字上了。我似乎找不到什麼理由來叫我放棄寫作，正如我堅持要保留鴻爪的清晰一樣。

是不是每個踏在我心中的爪印都清晰如新呢？

在我思索下，我又神傷了。曾經親密的朋友都遠了，淡了，然後我又有新的朋友，若干年後，這些新朋友又一樣的拉長了距離。這樣的過程又怎不叫我感到倦累呢？那一夜，我寫好一首詩後，就安心睡去了。

沒想到那一次「安心」之後，又助長了我散漫的氣焰。開學之後，我又以忙和沒心情的藉口來原諒自己。文友見面問起：「最近有什麼新作？」我搖頭說：「心情太過高昂，寫不出文章。」國忠不以為然說：「寫文章要在低潮才寫得出，是不健康的現象。」當時我心不在焉的沒把那句話放在心上。

又過了一些日子。采燮寄來了她在《星城》刊過的〈八年行色〉，閱過後感慨萬分，我多久沒寫散文了？多久沒有將心所思所想的記錄下來了？我真的是忙嗎？可是我悠閒的高談闊論呀！我沒寫文章的原因真的是因為心情不在低潮嗎？我繼續探索我對文學冷淡的原因，想了良久，國忠那一番話浮現，我無比的刺痛與慚愧，我終於知道我的心結是什麼了。

上半學年的課上完了，便是一個月的假期，我北上回家，停留

在巴里文打，找到了采變。我們說起各自的寫作狀況，都有同感說：「不知如何下筆才好。」主要的原因是我們開始顧慮到結構、主題的問題，就擔心寫出來的東西還在無病呻吟圈中打轉，所以我們暫歇了。

我說我再也不要讓結構、技巧和主題困擾著我了，我要回到我以前隨心所欲的寫法，讓我支配主題，而不是叫主題拘束我。

采變點頭稱是。

寫不出文字的痛苦就因此減輕，我依舊讓我的思維任意飛揚，依舊寫我的心事。

眼看雨季就過去了，我重新收拾好自己，該來的就讓它來，放開和不放開都不重要了！

## 傳火人

從家鄉回來，我收回擺在屋後的仙人掌，一看之下，不禁連聲叫苦。

在假期回家之前，我一直擔心仙人掌會沒有水喝，所以把它放到露天的屋後，方便它吸收雨露和日月的精華。原以為幾天之後它會更見茁壯的，不料過多的雨水反叫仙人掌的下半截給侵腐了。我方叫可惜！窗外的天空沒有預兆的暗了下來，風不知從那一個方向吹起，接著一陣雨就沒頭沒腦的把地淋濕。

而今又是雨季了。記得去年的雨季我還是大一新生，一切都還是那麼新鮮。我回家渡假那幾天，每天都在下雨。我翻開報紙，找有關馬大文學院選修科的新聞看，在陰冷的清晨，寂靜的廳上顯得格外淒清。鄰居從膠園回來問起：「聽說你們馬大沒有中文好念了是不是？」我背熟了似的回答：「不是的。」

窗外下雨，天色茫茫的。我努力思索，想把模糊不清的概念聯貫在一起。而遠方，似乎有雷聲，輕微響過一陣，轉入雲霄去了。我手上的筆沒有目的地旋轉著，欲下筆又下不了筆，思緒怔忡。

我是想起了某個晚上，在一間酒店的餐廳裡，列席者手上都有一根小小的蠟燭。燈火特地給弄熄了，大家收住了還未說完的話，原來喧嘩的場面變成極度的寂靜！我們屏息著準備以雀躍而起的心情把燭火點燃。

那是去年十二月間「中文系之夜」上的重要一幕。節目開始之



前，釀起嚴肅的氣氛，我們參與了一個意義重大的傳薪接火的儀式。

在萬眾一心的凝盼下，第一根蠟燭終於劃亮了慘淡的畫面，明明晃晃地跳躍不停。廳上的燭火雖然只有一點，一個人雙眼就照出燭火兩點，互相映照下，現出來的是千千萬萬顆。四周是暗的，每個人的眼珠卻出奇的亮，像星星一樣，亮晶晶的。感覺上念中文系並不寂寞，因為還有那麼一批同行的相伴。

最記得的是傳遞火苗時。

最先亮起的是系主任手上那根蠟燭，下來是講師們，火苗傳開去，再到同學手中，都成了待傳的火種。傳與接時，把傳與接的人的擔憂都表露無遺。傳的人小小心心，接的人也殷殷勤勤。我們都把手掌彎成呵護的手勢護著燭火。

想起這麼一個自然而然的手勢，卻是另一番辛酸。明明是冷氣設備的酒店呀，還要叫我們在心靈深處提防無形的疾風，那如影相隨了幾代的陰影總叫我們戰兢，唯有這呵護的手勢，才能叫我們稍為安心。這是在我們燃香祭神時，一個千古不變的手勢。

很多年前，病危的祖父以殷殷的口吻囑咐父親：「要給孩子繼續念書啊……」

隔很多年後，我上了大學，父親把那番話轉告了給我。離家到馬大報到之前，我逐一向每個神位上香。在祖父母的神主牌前，我說：「阿公阿婆，我……」

我仍記得，燒香時，火柴燃一下便熄了，父親在旁提醒：「用手擋住風呀！」

我依言彎起手掌，順利的燃亮了手上的蠟燭。

等我把燭火趨向身旁的同學時，差不多每個人手上的蠟燭都亮了。一枝枝的蠟燭越燒越旺，燭火越盛，盈滿的燭淚再也盛不住了，

溢了出來，有一滴悄悄的滴在手背上。

耳邊聆聽悲壯激昂的朗誦，我用手指沾了茶水，在灼痛的手上來來去去地亂劃，亂劃。

我念小學時，很討厭交大小楷的作業，總是拖延到要交上去的前一晚，才肯懶洋洋的伏在桌上，有一劃沒一劃地寫。祖父常在我身後，也不知道他心中在想什麼，他總是靜靜的看我揮動毛筆。當他一言不發的走開，我便如釋重負，三兩下子把剩下的空格填完。有時候祖父看不過眼，說：「筆要握穩，身子要坐正來。」他接過筆，凝神，在報紙上落筆，而祖父顫抖的手，只能夠寫出抖動的筆劃。

「人老了囉……」

我中學時候的中文老師也老了。前幾個月，我恭敬的坐在他對面，和他談中文系的事情。他嘆息：「我們是老了，現在就看你們年輕的一代了。」

我繼續想，我們手上接過燭火時，應是在很早很早以前，也許在母胎時，我們早就注定要繼承這一脈源流了。而在去年的中文系之夜，我們才實實在在的接過千百年流傳過來的其中一線暖流；我們與上一輩，已沒有時間的距離和空間的侷限，我們都是傳火人了。

我已經記不起其他同學接過燭火時的表情了，只記得大家的靜穆和激動，還有酸楚。明明我們只是在傳遞我們應傳的燭火，卻要加上一個委委屈屈的手勢；風應該是沒有機會越進來的呀！

怎能叫我忘記，某個夜晚，在一間豪華的酒店裡，我在中文系學生當中參與上演一段歷史縮寫。從第一根蠟燭亮起開始，分頭燃亮其他的，許多的奮鬥故事和血淚已終濃縮在傳與接之間。

傳與接的豈是燭火那麼簡單？

這段極短又極長的歷史縮寫中，有你我熟悉的人物與情節，也

有不見經傳的廣大子民，有無數的辛酸悲痛，有你我的父母、師長，還有你和我。

風原是可以同心一致去拒擋的呀！

而雨卻是停了好一陣子。身後彷彿有熟悉的身影在看我動筆，心下一驚，我回頭一看，卻是什麼也沒有；眼前一盆腐爛了半截的仙人掌，帶刺的冷冷的瞅著我。

## 雨聲之外

十月十四日，吉隆坡的天氣不怎樣好。一位同學提了個蛋糕到班上慶祝生日，在老師的同意下，大家唱起生日歌。歌畢切蛋糕。蛋糕是甜的，在場的人都分得一塊，皆大歡喜。

老師在感慨之下，不免借題發揮一番。蛋糕切得不均，有的大有的小，如果每人都嚐到甜頭，即使稍有怨言，誰也不便聲張；若是分得的距離太大，很明顯的見著不公平，只怕要怨言四起，抗議連連了。

一經提起，興高采烈的氣氛也變得沉重了。過去發生的、最近發生的事情太多了，還有明天、以後呢？已經發生成了定局的和以後將要進行的，我們只有十根手指，怎算得清？

聽著想著，講堂頂上突然響過一陣嘈嘈之聲。我側身問：「是下雨嗎？」秀鳳回過神，有點茫茫然的回問：「是嗎？」我記起未進講堂前的天色，很肯定的說，真的是下雨了。

我們不約而同的望向玻璃窗外，外面的雨下得很大，千萬枝雨箭向同一個方向射下來，配上打在屋頂上囂張的吵聲，叫人心煩意亂，很難安心。我們可以想像到在大雨滂沱中，會有各種神色與行動。有些人是善觀天色的，早在晴天時就準備了傘，雨下時，從容打開傘，安全的從一個建築物到另一座建築物；有很多人沒有帶傘，只好束手無策的躲在古老的屋簷下空著急，也有不少人是趕時間也沒有目的地的，悠悠閒閒的坐在走廊的椅子上靜觀自得，等著雨

停。

我們是坐在講堂裡邊的一群，隔著一層玻璃細看他人的舉止。我們評頭論足，也激動地發表意見，而事實擺在眼前，每個人心裡的沉痛則是無法削減的呀！

很多熱心的人總是說我們愛在無風無雨的象牙塔裡做夢，實際上，最能深切的感受到風雨來襲的壓力的還是大學生，特別是念文學與社會人文的，有更多的機會去領會古今中外政事的變與不變。

很多時候，我們讀歷史和諸子哲學，翻閱到古代的政治制度和聖賢所提倡的治國理想，就痛心歷史不能給每一代統治階級教訓，再回到現代對證時，失望會加深，每個朝代都一樣的啊！教育雖然普遍了，人民的智慧也相對的提高了，而老百姓暴露在風雨之下的程度還是沒有改變，已經是很多代之前到這一代了，只怕這樣的情形還要延續到下一代。

讀小說時，我們看《西遊記》，發現危害人間的妖魔鬼怪，多是天上神佛的寵物或手下，犯了罪還是有機會回到主人身邊「聆聽教誨」，不禁為受害者義憤不平，又不覺莞爾於作者絕妙的給予統治者的諷刺。

我們再讀《水滸傳》、《儒林外史》、《老殘遊記》等，這些無一不是針對現實而寫，不止是可以反映當時社會與政治，就是用在今天也不為過。我們年輕的助教三番幾次的用「人性是千古不變的」，提醒我們如何欣賞一部與我們不同時代背景的小說。古今的人性一樣，歷史也就不斷重演，悲劇究竟是發生了又發生。

我們讀唐宋文選，韓愈的〈藍田縣丞廳壁記〉說一居高位者空有銜頭，權力反不及手下之大，不但不被重視，而且還要看部下臉色行事。講師借古諷今，會心爆笑之餘，我們心裡升起很大的隱憂，

古代的官吏如此，今天的官員也如此；以前只有階級高低的分別，而今還多了膚色之分，以後呢？以後還會不會多出更複雜的分別來？

我們常常說：「山雨欲來風滿樓」。在空闊的講堂裡，冷氣特別的冷，要加多一件寒衣才抵禦得住。風來時，我們沒有以肌膚直接相觸，但其來勢，我們更敏感的感受到。況且，四處行去，都會有越積越濃的陰影浮現，足可凝聚成每個人心頭上的一塊大石……

生日蛋糕吃過了，金玉良言也聽過了，下課的時間也就到了。

在講堂，單聽雨聲、隔窗看雨箭，我們已經預料到雨的聲勢，走出講堂，才知道外面下的雨比我們想像中還大。水滴都濺進走廊來，遍地濕漉，行人來來往往，把地上踐踏成一片污黃。

就算我們在講堂裡聽課入了神，不覺雨來，過後，也可以從遍地水漬知道何時下了雨和雨下的密度。

我們心裡有數呀，請不要為我們擔心。

夜色慢慢暗了下來，有很多人等得不耐煩，冒著雨先走一步了。

（一九八七年十月十三日 巫青團因華小不諳華文教員事件在國家體育館發表激烈言論有感）

## 江山無限

我爲了趕上十點的唐宋文選課，匆匆打教育系後面的小道過，和我共傘的是同系的同學。天空下著點點滴滴的雨，掉在路旁的樹葉上，沙沙作響，也落在傘上，滴噠成聲。我們背後還有幾個人，前面的路則空空蕩蕩飄落一幕雨絲，到了地上流成淺淺的溝，往低處集合。有些雨絲隨風勢撲到我們的衣上裙上，恰似我們用身子去迎向那雨，很有首當其衝的快感，彷彿我們已替後面的人承接了風雨。

「我們上華文課上得好累，很多同學都不去上了。一星期才兩小時的課，老師又不會教書，每個人不是打瞌睡，就是做其他科目的作業。大家都說再讀下去也沒用的，浪費時間而已。」

走過教育系，文學院幾個學系職員共用的大樓先落入眼簾。在大樓內臟走上走下了很多回，在雨中看這座樓的背影還是第一次。樓，已斑駁古舊，一大片的水漬沿牆流下，卻沒有浸濕整座樓，厚重的水漬似乎後勁不足，停在樓腰就下不來了。這一面是太陽照不到的地方，黑色的苔蘚趁機占領了不少地盤，被侵略最多的當然是頂樓，也就是四樓的中文系。要到四樓，必須爬很多級樓梯，我們常常爬上爬下，不知幾遍了，老師們的辦公室位置我們可以輕易說出來，第一間應該是鄭老師的，第二間是系圖書館，接下去是陳老師等。我們邊走邊猜測老師在他們的辦公室裡做些什麼呢？改我們的作業嗎？還是孜孜不倦的繼續做學問？

「每次上課，老師都叫同學一個一個朗讀課文，他在前面改簿子，也不知道他有沒用心看，只見他的筆在打勾。有時候他劃到打瞌睡，我們都看得一清二楚。同學念到不會的字時，去問他，他才從夢中驚醒，糊里糊塗的問：「哪一個字？哪裡哪裡？」

與中文系座落那大樓遙遙相對的是馬來文系，是落成不不久的新樓，輔導室較寬大，我們有好幾課是在那裡上的。課室旁邊便是叢林，從上科學文選的三樓的玻璃窗望出去，天上是藍白相間的天空，配上綠油油的樹葉叢，煞是新鮮好看。有一次上小說史，有一隻小猴子站在窗口上探我們的班，我們和它眼瞪眼的對著，氣氛好得不得了。

「我們一點二十五分下課，疲倦得要死了，很多同學回家去，便不回來上下午的母語班了。下午天氣熱，老師的教學法像催眠一樣，同學們那裡會有興趣？我們雖然有母語班，可是上和不上都一樣的，沒有收穫也沒有損失，老師白拿薪水就真。」

我們走到馬來文系底樓的二十一號輔導室，推門見無一人，方想起這課已經換了地點，因為修這課的人數多，我們換去B講堂了。要說小，我們的系輔導室更小了，二十幾個人就擠得滿滿的，加上冷氣的效果不大好，常常把我們焗得昏昏沉沉，像熱鍋上螞蟻一樣，坐立不安。不知幾時，小小的系輔導室多了一臺文件櫥，無限委屈的半現身半隱藏在角落，櫥上安放硬長紙片，上面寫著「馬大華文學會秘書處」。馬大華文學會方成立一年，沒有固定的地方作秘書處。其儲放文件的櫥只好和中文系同甘共苦，在小小的輔導室和我們共用不冷的冷氣。有時，我們在越轉越覺氣悶的風扇下，聽著文字的起源和構造，偷眼瞥向委身一角的文件櫥，不免為它的身世感懷一番。每次，打開櫥的人不知道有沒有嗅到諸類文件所記錄的委



屈？

「母語班的人數越來越少，我們去也不過是基於良心與責任，學校開母語班給我們，同學們卻自動放棄，如果情況繼續下去的話，總有一天學校會取消母語班的。可是這不能全怪同學們呀，老師沒有盡責教導我們，也不改良他的教學方法，簡直就是誤人子弟。我們學校的華文程度已夠低落了，老師還扼殺我們對華文的興趣。當你看到考 SRP 和 SPM\* 華文的人數那麼少，考出來的成績那麼差，你怎不悲憤和不失望？」

走向文學廣場的走廊盡頭，我們便看清整個文學廣場的動靜。以前的文學廣場是中文系同學的聚集地，中文系的活動很多在這裡討論、議決和舉行。有的晚上，我們在廣場舉辦了活動和慶祝佳節，總會有別的學院的同學過來，加入我們可以擴大到天涯海角的大圈子，圈子用的語文全是嘈嘈切切的方塊語文，大家格外的珍惜。自從有了華文學會，文學廣場應該是全校園最熱鬧的地方了。午餐時間，各學院懂得華文的精英會聚在這裡，討論華文學會的活動。很多的華語爭先恐後的充斥空間，直把蟹行文字逼到牆角去，連廣場旁的針葉類的樹也不安起來，風來時，沙沙亂響把方塊聲音壓倒，都不成功。

「我們學校的華裔學生都是從附近華小上來的，都懂華文，可是不鼓勵華文學會的活動，一年才幾個象徵式的比賽。樹大招風，他說。我們做執委的有什麼辦法？書他不教好來，華文學會也不用心去弄，我們的兩三百個華人子弟恐怕就在他手下弄糟了，只怕就因此白念了六年華小。」

我和我的同伴並沒有轉入文學廣場去，我們拐一個彎走向 B 講堂，從食堂那個方向，迎來幾位同學，他們問：「不是在二十一輔導

室嗎？」

「我們真想不要讀下去了，真的很累倦。但是又想這是我們唯一可以讀華文的時間，老師教也罷，不教也罷，我們去上課，只因爲有機會光明正大的翻華文書和說華語，其他的，我們已經不敢再有什麼奢望了。」

要到 B 講堂得走過 C 講堂，那是我們上詩歌賞析的地方。從去年到今天，文學院的六個講堂給我們進進出出，也不知有多少回了。有時候講堂裡冷得人咬牙切齒，有時候冷氣系統失靈，把人人熱得叫苦連天，而我們依舊進進出出。每一科都像一座江山，湖光山色的任我們遊賞。講堂的門更像一扇時空通道，一穿過就穿過千百年，到了古代；下課時，又把我們送回現代。等會我們走入 B 講堂，那扇門便會把我們運送到唐宋的江山，遠離吵雜的風聲。一小時之後，我們便要走出來，勇敢去面對馬來西亞的江山和現代的無限江山。

我們的心中有無限江山，我們的人數多了，二十一號輔導室怎容得下我們的豪情，我們說：「老師說我們人數過多，已經換去講堂了，你還不知道嗎？」

[\*編者註]：SRP 和 SPM 分別是馬來西亞政府中學的升學文憑考試，前者在中學三年級應試，後者在中學五年級，到了中學七年級另有最高級的 STPM 文憑考試，以此成績來申請大學。

## 一對拐杖

去年，我們到數學系上課時，就常常會遇見他。他慢慢的走，而且很小心的，從一座建築物向另一座建築物。每次見到他，我們都會自然而然的慢下腳步，故意遊目四顧，特意說些無關痛癢的話題，而一雙不聽話的眼，卻時不時瞟向他那方向，做賊似的心虛起來。有時候我們也不特意掩飾心裡的不安，一言不發和滿懷心事的越過踽踽獨行的他。

我們猜想他的一雙腳在小時候就得了病，才會那麼瘦小孱弱，需要拐杖支撐起身子，一步一步從小學走到大學來。

馬大有很多殘而不廢的學生，失明的、一隻腳或兩隻腳不方便的都有，他們和我們正常人一樣上課、去圖書館。我們總不敢明目張膽的去表示我們的同情，他們有的是自信、自立和自尊。彥莊就說過他們雖然看不見和行動不便，但是不會像我們那樣身心健康的學生才老仗著方便，有時候起身遲了索性逃課，也不覺得不安。

我們過多的同情只有增加對自己的慚愧。

那天，他給我的意外是最深刻的。

那天，我和瑞香、玉梅坐在高高的講堂裡，煩躁不安的等講師進來。五分鐘過了，講師的人影還不見，他卻先到了。

起初，我們看見講堂的前門開了一道縫又關了回去。我們又錯愕又好笑，心想又是某個冒失鬼走錯了地方。每次我們開了門，見到裡面很多陌生的臉，一起瞪住我們時，總是大吃一驚，伸了舌頭

縮著腦袋溜之大吉。大門三番幾次拉開了小小的縫隙，卻還是沒有人進來，像有個人力不從心想拉開彈簧很緊的門，等得大家好不耐煩，真想衝出去把那人拉進來。

後來門總算開啓了，先是一對柺杖，然後是一個身子頂著門板挨了進來。看見是他，倒叫我們大大的意外，與他碰面了這麼多次，竟然不知道他是我們的同班同學。

我們面面相覷，又驚訝又佩服的等著目送他走去座位。

他在眾目睽睽下，一步一步的走，充滿自信的走向講臺。

黑板上還留著上一堂課的粉筆字跡，我們莫名其妙的瞪住他扶著柺杖，一手握住黑板擦，吃力的拭淨他眼前的方塊。我們為他突然而來的舉動而驚異，我們三人停住講話，整個講堂裡彷彿都靜止了，只有嗶嗶而下的粉筆屑，飄在他的身上、地上。

瑞香動動我的手肘，暗示我出去幫他。我推玉梅，用眼神催她去。我們互相推辭，礙著傳統教育的羞怯與矜持，誰也不敢自告奮勇，伸出一臂之力。就像平時在巴士上想讓位又不敢站起來的心情那樣，內心的掙扎還未停止，老人已經下了車了，或已有人搶先一步讓位了，我還是穩穩坐在椅子上慚愧。

結果誰也沒出去幫他擦黑板。

他面對著我們，凜然開口：「現在我們開始上課。」

沒有通過麥克風，二三百人的講堂裡，相信每個都聽得清清楚楚。洪鐘般的聲音敲打著耳鼓，敲打著心靈，我一時難以接受，不知所措下，筆在我手上變得不聽話起來。

他站在黑板左邊，不加移動的在黑板上書寫，寫滿了左邊三分之一的空間，再挪步到黑板中間，寫滿了又移步向右，把最後三分之一的空間填滿。

我機械性的跟著黑板上出現的字母抄，抄抄抄，什麼也聽不進。下課鈴響時，我才發現我只用了整張紙左邊一半的面積去抄筆記，筆記上剩下空蕩蕩長長一半的空間，怪奇特的。我右左看看，原來瑞香和玉梅所抄的字母，也都擠到紙張的左邊去了。

我低聲向玉梅求救：「等下講解給我聽哦，我剛才沒有聽進什麼東西。」

玉梅把臉背對我，低頭說：「我也沒有聽他講什麼。」

只見我們的新講師，扶著柺杖，一步一步走下講臺。有個人影立刻上前，替他拉開門——。

## 戲班到歌臺

家鄉的居民，大大小小拼湊起來，也不到二千人。華族算是「少數民族」，村頭到村尾也只有十來家。自從羽翼長成，遠走高飛的年輕人漸多之後，剩下來的殘老弱小，加起來，比面臨關閉的華文小學人數好不到那裡去。人少是少得可憐，生活依舊得繼續下去，神明依舊要拜的。人少香火稀，我們除了在家裡供奉神佛外，實在沒有能力建立起一間像樣的神廟。每每有神誕或大節日，大家都到十公里外的神廟祭拜。反正各地神廟佛寺容量極大，凡四海之內的信徒皆可容之。

從小到大，我和一般華人一樣，與滿天神佛扯上不清不白的密切關係。連我念小學時，離家十公里外的校舍也和一間大伯公廟比毗為鄰。

大伯公廟的屁股正對準學校的食堂。我們只要越過籬笆，再轉到廟前，就可一睹大伯公的黑臉。不過校長時時在週會上再三提醒，不可以在上課時間走出學校範圍。校長這樣說，當然不是針對大伯公廟而言，老實說，誰也沒興趣千方百計躲開巡察員，越界去看大伯公的面貌，在草場玩也有趣得多了。只有在神廟酬神的時候，才能吸引我們的注意。

神廟前面有一個現成加蓋了的戲棚子，有時候，學校的緊急集會在臨放學前召開，師生們便集合在戲棚子下聽校長訓話，把中午的太陽擱在棚頂上。酬神時一定要請戲班子，酬神戲開演的前一兩

天，戲臺上開始布置色彩古雅繽紛的背景。每每看到小販的攤子在神廟附近建搭起來時，我們都興奮得不得了，尤其是像我那樣來自郊野鄉外的小孩子，每每放學回家之後便沒有機會出來市鎮溜逛的，此番可以隨父母在夜間時去湊熱鬧，是件大事。

我念小學的時候，還沒有校車服務。每日往來家鄉和市鎮的，是運輸膠汁、膠片、膠屎乾和割膠工人的羅里車<sup>\*</sup>。我們去上學，便是乘搭膠園老板的羅里車。酬神戲上演時，這部羅里車又成為我們最歡迎的交通工具，司機例外的加班工作，運送我們來回。

每次去看戲班，都得先經過白天上課的校舍，那時校園黑暗靜寂，陰森森的，與燈光明亮的神廟形成對比。我們也不曾停下腳步去觀察校園，而是快步的走向戲臺。

戲臺前早已擠滿該地的觀眾，老老少少都有。臺上拉弦敲鑼，戲正上演；臺下也不甘寂寞，談話聲、嗑瓜子聲、小孩子哭叫聲，一起鬥響，熱鬧非凡，觀眾席後有座高臺，不會有人頭擋住視線，但是遠，看得不清，沒有多少戲迷會爬上去看戲的。只有像我們看不懂戲，又不願放棄湊熱鬧的小孩子，才會興高采烈的在高臺上跳上跳下。

我們口含零食，伏在欄杆上遙望戲臺，女演員尖銳響亮的唱聲，透過播音，震得耳鼓發痛，可是我一句也聽不進去，更不懂臺上的彩色人在搞些什麼。我只對鮮豔漂亮的戲服有興趣，女演員紅白分明的臉孔很是好看，眉毛長長的，眼睛細細的，我很喜歡。給我印象最深刻的，除了背後插滿旗子的女將外，便是扮演兵卒的小兵。我多麼羨慕他們身穿背後胸前有「兵」、「卒」、「勇」字的衣服，有時大聲呼喝，有時提刀繞場走。這些小兵，在我眼中來說，比黑臉將軍有趣得多了。

類似我那樣的小孩，興趣自然不會集中在戲臺上。我沒坐穩多久，就四處去找東西吃。平時上學的零用錢剛好夠填飽肚子，袋子裡永遠沒有可以買零食的零錢。只有在酬神戲的時候，父親才會多給幾個銀角花。那時候，騎著腳車賣冰淇淋的小販很多。他們的冰桶背後掛有數目字的字板，小孩子給了五分錢，便在冰桶旁的按鈕一按，字板上的長針迅速轉動，針停在什麼數字上，那個小孩便得多少枝冰淇淋。我對這類遊戲樂而不疲，但從來沒有去追究，為何針永遠停在「1」的數字上，只有幸運時，偶爾也可以用五分錢換取兩枝三枝的冰淇淋。

神廟附近全是林林總總的食物攤子，我流連最多的是在酸醃水果的攤前，那些大串豐腴的零食，真叫人流乾了口水也止不了饞。真想每一樣吃上一口，偏偏袋子裡的銀角數目辦不到。常常，我去哄騙弟妹和我合作，每個人買一串交換著吃，也算滿足了吃不飽的肚皮。最叫我們興奮的是父母親也去看戲班，他們會帶我們去吃平時沒有機會吃的麵食，而且還有宵夜帶回家。

等我上了中學，到更遠更大的市鎮上學時，就很少去看戲班。在我的記憶中，戲臺上的劇情始終沒給我留下多大的印象，而且始終不曾著迷，甚至是一竅不通。也許我們這一輩的環境、教育、接觸已經和戲班的年代脫節了，它只能在老一輩的觀眾心中引起迴響，電臺電視臺則比較容易打進我們的心中，成為我們生活中最密切的伴侶。

負責酬神的委員會也看出後繼無觀眾的危機，雖然是一代不如一代，酬神的隆重卻不能一年不如一年。沒有觀眾究竟是掩蓋不了的事實，任何事情都在窮途末路時變通。漸漸的，五天的酬神戲班縮減成三天，另外兩天以時裝歌臺代替。歌臺的出現，總算拉回了



不少年輕觀眾。八十年代初期，歌臺席捲了全馬不大不小的市鎮。我們從看戲班轉到看歌臺。

演唱的通常是「x x 歌劇團」之類，團員大部分名不見經傳，大概多是客串的吧，偶爾也有一兩位出過唱片的歌手當臺柱。這些酬神的歌劇團，觀眾是學識水平較低的，演唱水準也不高，我看了幾次便看不下去。偶爾去瞧熱鬧也是爲了去碰碰和老朋友相見的運氣。臺下觀眾相當擁擠，不見了年老一代，卻湧現了許多十多歲的少年。一首歌唱完，觀眾習慣的懶惰鼓掌，全場只有零零落落的掌聲響起。歌手一邊鞠躬，一邊流利的說：「謝謝各位鼓勵的掌聲。」而你也不能說他們不受歡迎，他們的基本觀眾還是有的。我的母親可以不去看戲班，但是去看歌臺她倒是相當的喜歡，她聽得懂〈舞女〉，也喜歡〈酒斝倘賣無〉。我的小表弟小表妹們，哼起龍飄飄的歌，比背書還了不起。他們就是歌臺忠實的觀眾。

我不看歌臺的幾年後，回到我念中學的市鎮，舊巴剎前面的觀音亭仍然保留聘請戲班。那天中午，我從戲臺前過，正好臺上正演著戲。這裡的戲班，中午一向觀眾不多，演員照樣出場不過是盡責而已。戲臺下只有幾位老觀眾，倒像是他們包了整個戲班。長凳上疏疏落落，有一隻貓蹲在椅上打瞌睡，也沒有人趕走它。我站著看，看了良久，心中參雜著很多的味道，總是不願意道破是什麼滋味。

戲班到底是沒落的了，說它是幾千年的文化也罷，說它是優良傳統也罷，我們必須承認它的價值已經沒有多少個人懂得欣賞。就算是打著承受傳統中華文化教育旗幟的人，也未必領悟得出古裝戲的美妙，也許演著戲的人也無須再有什麼高超的演技，即使有，也用不著了。而我本身，雖然不願意，也得勇敢的承認，我至今仍然不懂欣賞古裝戲。

我站了許久，無視路人對我的側目，我猶不死心，希望我能看出趣味來。近幾年，多多少少也讀了一些古典小說，文學史說得再明白不過，古裝戲的劇情，很多改編自歷代文學作品，很多都是讀過的。學京戲的朋友也告訴我，古裝戲裡的走走唱唱大有文章，舉手投足都有意思，繞場一圈也許是千山萬水。我小學的時候不懂，中學時也沒有人告訴我，大學了所懂的連一點皮毛也說不上。究竟是我們忽略了，還是古裝戲脫離了時代的軌道？

我的同學是學京戲的，時常在大學裡參加演出。看過的人都說：「你們的手勢姿態很美很好看，但是我不知道你們在演什麼，表達的又是什麼？」她痛心疾首，花了幾天幾夜的工夫，構思出一個古裝舞蹈，融合了京戲的精華和現代舞步，演出後大受好評。令她苦惱的是，她的京戲老師大發雷霆，說她自行創造而破壞了京戲的本質。

我不知道古裝戲和我們年輕一輩的聯繫，在那裡中斷了。也許時間是無情的，一段時間過去，總有很多被淘汰的東西留在後頭，再也無翻身之地。肯定的是戲班會隨著它最後的觀眾在本地民間消失，不再成為鄉下通俗的娛樂。只有在一些文娛晚會上，由最精粹的年輕一代演出揉合古裝與現代的表演，供給知識份子觀賞、評論。每當酬神，鄉下孩子繼續互相召喚：「走，去看歌臺！」

[\*編者註]：羅里 (lorry)，或譯作囉哩，英文「卡車」的意思。

## 我們在鄉下看電影

我的家鄉是個小村子，你知道啦！鄉下孩子是沒有什麼消遣的，最了不起便是瞞著父母偷偷去小河捉魚和游泳；要不然便是用彈弓打松鼠烤小鳥吃。七十年代，莫說彩色電視機，我那個村子裡，連一架電視機也沒有人買得起。到最附近的市鎮電影院看林青霞，究竟是最奢侈的享受，只有在新年的時候，才有機會走進戲院嗑瓜子吃。

室內電影沒什麼機會看，露天電影倒是經常有，一年大概有兩三次罷，總之比一年一次的華人新年還多就是了。每隔一個時候，政府新聞部的宣傳車，便會下鄉為我們鄉下人服務。

傍晚時分，在毫無預兆下，一輛鄉下不容易見到的貨車出現在黃泥路上，擴音器播放三種語言的呼聲。小孩子聽不懂「嘩哩嘩啦」又快又震耳的呼喊，但是一看此車出現，無不喜形於色，奔走相告：有戲看囉！

吃過晚飯，每個家庭的家長攜妻帶子集合到放映露天電影的地方。遠遠，你便可以聽到吵的不得了的發電機聲音。那個時候，我們還沒有享受到電流的好處，只有「大光燈」、煤油燈和蠟燭帶給我們光明。所以宣傳車也自備了發電機。電影嘛！沒有電怎樣上映。晚上，樹膠園蚊子比人的數量多幾倍，而村子裡的華巫印、老中青，都是少見多怪的山芭佬；蚊子每天也吸血，可以不理，露天電影久久才看一次，非看不可。於是各人攜了矮凳和舊報紙，隨地一坐等

著看電影。蚊子容易對付得很，感覺那裡癢，一巴掌打下去就可以報仇血恥，左手不夠，還有右掌。銀幕前面銀幕後面都坐了人，鄉下人讀書不多，不大計較是左是右，只要白布上有人影活動，也就差不多了，前和後都一樣的。

電影未放映前，照例的先由宣傳官發言，當然又是用了華巫印三大民族的母語，去傳達政府的意願；看到共產黨的傳單不要拾起來，支持國家的敵人要捉去坐牢的；政府實行的措施是爲了各族的利益，請大家繼續投國陣政府一票；大家切記要注意清潔，椰殼裡莫要積有清水，以免虐蚊滋長……。過後通常是分派傳單，比如作爲一個國民的責任啦，如何正確使用殺蚊藥啦之類，偶爾也分派三種語文版的《鬥士》雜誌。其他的人怎樣我不知道，才念小學的我認不出傳單上的文字。接過傳單，我和其他的觀眾動作卻是一致的，一部分塞到屁股下，另一張當扇子扇風和趕蚊子，眼睛直望銀幕幾時跳出人影來。

當燈光照上銀幕時，所有大大小小的觀眾「嘩！」的歡呼，我們期待已久的一刻終於到了。但是，切莫先高興，想看戲還得等一等，先看看一些紀錄片吧！看看我們的國家自從獨立以來，成就有多大。棕油園、黃梨園不停的擴展，扛膠汁也由人力進步到腳踏車運載了。再看看我國三大民族團結融洽的表現。國民小學是培育新一代馬來西亞人的花園，三大民族的小學生生活在一起，一起學習我們的國語馬來西亞語。國陣成員黨組成的部長足球隊，看看他們多開心，象徵團結的馬來西亞人……。

「拍！」「拍！」打蚊聲中，夾著此起彼落的談話聲，小孩奇怪的看着會活動的人影，忘了蚊子咬的癢。銀幕上的亮光終於暗了，操縱底片的官員熟練的換上新的一卷。銀幕再次大放光采時，每個

人都知道這才是主角，好戲在後頭呢！而折騰到這個時候，差不多已是鄉下孩子和大人上床的時刻。因為露天電影究竟是村子裡的大件事；大人們也就破例的陪孩子們看戲。

看的是什麼戲呢？這麼多年了，我都忘不了那是黑白片。播映的戲來來去去只有兩種，一種是讚揚我們的兵士英勇打共產黨；一種是戀愛故事，也比較好看。戀愛故事的主角最能表現出我國的現實精神，主角有華人、馬來人和印度人，都以馬來語交談，偶爾參雜華人的方言和印度話。有時候是華人和馬來人談戀愛，有時候是馬來人和印度人。過程不說給你聽，你也猜得出。當然以前我年紀小，還沒有本事到可以猜出故事的結局。整副心情跟著劇中人物哭笑。有時候，那對異族情侶實在太淒慘了，大半時候不是主角哭，便是主角的父母哭，累得看戲的大大小小也一把眼淚一把鼻涕，大家一同流淚，可謂奇觀。

戲放映完時，已接近十一點。十一點，對我們來說，是很夜很夜的了，割膠工人隔天四點便要起身。大人伸伸懶腰，很是滿足，又是埋怨的說：「明天不知道睡得起嗎……」

大家一站起身，戲完鄉下佬散，餘下的是宣傳車免費分派的傳單，皺巴巴髒兮兮的丟滿一地，誰也不知道如果拾回去，可以作什麼用途。

放露天電影的宣傳車在適當的時候，就來得很勤，尤其是五年一度大選的時候，我們一定有電影好看。放映前先教大人怎樣投票：天秤是公正的象徵，天秤代表我們的政府，你們只要在天秤旁邊打個叉就行了，其他火箭月亮都不要理。知道嗎？懂得嗎？這回派的是印有天秤標誌的傳單。大人把有「請投國陣一票」的傳單貼在靠路邊的橡膠樹上，剩下的實在太多，我們拿來包作業簿。看看牆壁

那裡斑駁了，黏上幾張天秤紙裝飾，也還不錯。

宣傳車來了一年又一年，露天電影放了一套又一套，異族通婚的故事看了又看，官員允諾發展村子的話許了又許，直到村子裡第一家買了個九吋的黑白電視機，我們還在昏黃的火水燈下做家庭作業。九吋的電視機歸九吋，黑白歸黑白，你一定不會相信小小的電視機前，竟然擠滿十幾二十個觀眾。我還記得那時播放的是六百萬美元的超人，看得我們如癡如醉。說出來洩氣，我還是不得不說，我看英語片是看馬來文字幕的。莫說我聽得懂不懂，音響小得令你煩燥，因為我們看的電視機是用電箱操作，而且時常有電流不夠的意外發生，第二天要看戲還得先把電箱充夠電。

露天電影又看了幾年，到我上了中學，宣傳車終於隨傳單帶來了電流供應。好事總是成雙，接著膠價上升，國家經濟達到最高峰。自從我的家也買了電視機之後，國家明顯的一年比一年進步，鄉下人民的生活水準日益提高，不必看別人的，單看我家的電視機就好。從看別人九吋的電視機到自己擁有十四吋的黑白電視，然後十七吋、二十吋，最後再來彩色的登場。

村子裡每家都有電視機之後，露天電影很識相的自動消失。聽說原居民的長屋裡也有彩色電視機兼錄影機，露天電影大概沒有機會派上用場了吧！宣傳車再來時不再放映紀錄片，而是主辦「公民座談會」了。

## 熙熙攘攘話神祭

我住的村莊前前後後，左右四方皆是膠園。膠園那麼大，膠樹也沒臉孔好辨認，只好隔不遠就劃分成一區，取名以作分別。每一區都有個別的「拿督公」。「拿督公」者，其實就是土地神，聽說還是華人最先拜祭的馬來神。當初誰最先在這個村莊拜起「拿督公」，已經無從考察，也無人去追究「拿督公」是華人的神還是馬來人的神。馬來人不叫「拿督公」，他們只管叫「督加曼」，他們也相信這類華人說的土地神會保佑他們的子子孫孫，世世代代安樂幸福。唯一不同的是華人膠工逢初一十五，便在一塊突起的白蟻巢燒香燭拜拿督公，而馬來人一年就只殺雞宰羊大事祭拜一次。

至於祭拜的日期也不是說有黃道吉日的，所定的那天是村裡長老心血來潮想起，也許是因為第一次祭拜的日期是大家都方便的，以後便沿用下去。因為每個人都說不出那一天究竟是什麼好日子，只是以前的人選了那天，今天的人也襲用不誤了。

村裡的馬來人、華人、印度人只管叫那一天為「共籬衣」(Kenduri)，大意是宴會的意思。雖然所要祭拜的神是馬來神，主持祭禮的也是德高望重的馬來祭師，而共同享用祭品卻是三大民族，大家高高興興的共赴一年一度的「共籬衣」。

年紀小時，最高興的是過有吃有玩的節日，也沒管是華人的，還是馬來人的大日子。自懂事以來，我就知道拜「督加曼」是不分種族的。小時候當然不懂得什麼，只要有得吃就行了。

祭拜那一天，其實也不用大人提醒。在前一天，一隻或兩隻羊早已物色好了，由幾個人死命地或拉或拖的走過我家門前，羊咭「咩咩」的慘叫不停。看到這個情形！又聽了大人和牽羊人的對答，我們就再也明白不過，明天就是「共籬衣」了。閉上眼睛，也能嗅到香辣的羊肉咖哩，口水都要掉下來了。

咖哩飯要等到下午四五點才有得吃，而我們連上學也討厭起來，因為有上課我們便錯失早上分發的燒雞和黃薑飯。馬來人認為黃薑飯是吉祥的，煮得香噴噴的，每年祭神都少不了。爸爸說燒雞的頭手工夫不夠，雞燒得不好，而我們才不管呢，我們多麼愛吃黃薑飯和燒雞。有時候碰巧那天有上課，但天卻不作美，沒有下雨，我們找不到藉口不去上課，只好委委屈屈的在課室裡，吞著口水想燒雞的味道。想到一些下午班的朋友大口大口的吃著本來你的那份，真，真不知是什麼滋味在心裡翻攪。

好不容易挨到放學，回到家來，離吃咖哩羊肉的時間還久呢。但是你可以想像饞嘴的小孩有多心急，時不時豎起耳朵聽同伴的召喚，一起去祭神的地點。

祭神的地方離我們住家也不算遠，只是座落在膠園裡頭的某個地方。負責的馬來人挖了幾個地坑，架上大鍋煮咖哩。那個鍋你說有多大呢？單是攪拌咖哩湯的就得動用上兩個人。說正確一點，那個鍋也不是大得不得了，其實一個人提著木棒攪拌也夠了的。坑裡燒著熊熊的柴火，香味薰得漫山遍野都是。

當咖哩燒得紅辣辣時，人群開始來了。有三幾個同伴一起來的，也有整家人全部出動的，大家在燒煮的周圍席地而坐。馬來人和印度人前面鋪著一片四方的香蕉葉，華人卻老習慣的從家裡帶了盤和湯匙，附帶大瓶大瓶的白開水。



有哈芝銜頭的祭師，在一段半截的大樹樁前誦讀可蘭經文。據說「督加曼」是一位白鬚白髮白袍的老者，只有幸運的人才看得到他顯靈。我們圍坐四周的「子孫」壓低聲調，注視祭師進行祭禮，心裡不停的催：「快點啦，快點啦！」臉上絲毫不露不耐之顏色。

好不容易等到祭禮完成，我們早已嚴陣以待，準備大吃一頓了。於是，負責的馬來漢子手提收膠汁用的鐵桶，盛滿白飯或咖哩，一路分派下去，不論馬來人非馬來人，每個人分得一樣多的肉，白飯任取。大家吃得熙熙攘攘，不亦樂乎。

那些成天為高等學府裡種族兩極化操心的政治家，實在應該下鄉觀察，看一看鄉下的三大民族怎樣生活，怎樣彼此互相尊重各人的信仰。華人依舊吃他們的豬肉，馬來人依舊一天五次大聲誦讀經文，誰也不干涉誰，依舊互相往來。鄉下人上至老太婆下至未入學小孩，還有誰聽不懂馬來話的？誰不愛吃馬來咖哩的？

根據馬來人的傳統，不管祭品多少，凡是到會的人都必須有得分享。他們也和華人一樣，相信吃了祭品，會帶來平安和好運。大人或者是圖神明賜下的福，而小孩子們如我一輩者，卻純粹是為「吃」而去的。家裡平時也有煮咖哩，不知怎的：總是比不上正宗馬來人煮的好吃。明知道會辣得不得了，也要淋上紅紅濃濃的咖哩汁，然後一把鼻涕一把眼淚的拚命扒飯，結果一餐飯還沒吃飽，汗水倒流得可以裝滿杯子。但是一次吃了仍是不忘下一次，我們總是噓呼著舌頭說：「夠刺激！」

也不知道是華人的本性寬容呢？還是對生活太過沒信心，不論什麼宗教，村子裡的華人都可以沾上一邊。聖母生辰時，也和教徒一樣到大山腳著名的天主教堂去，點蠟燭和許願；九皇爺神誕了，不忘去討幾張神符給一家大小；印度人神誕了，仍然會去討一點祭

品以保平安。每當印度神廟有什麼祭典，印度人除了向印度教徒募捐外，到華人家庭也會有收穫的。每年的印度神誕，似乎少不了華族的湊熱鬧。

我們這裡的印度神廟，每年都大事慶祝。之前的一個月，有時更早，已經開始有了氣氛。每天晚上，村裡的大小湧到神廟，去領取祭拜過的印度豆。我們口中說的印度豆其實常見得很，車站印度人賣的豆類中，其中一種便是。我小時候，幾乎每一晚都去排隊，並不是貪圖那一包普普通通的豆，和一小塊紅糖煮成的飯糰，只是在鄉下，一過了傍晚就沒事情做了，能熙熙攘攘的跑上跑下，也算是鄉居的樂事。因此領取印度豆的除了信徒外，也有差不多全村子的華人小孩，趁著這個時候躲過父母的催促睡覺。

領印度豆和飯糰不過是神誕前的前奏曲而已，好戲是在神誕那日。你看過大寶森節，印度教徒在黑風洞慶祝遊行的相片嗎？對了，我們這裡的印度神誕，也是那樣隆重慶祝的。

那天一大早，四面八方聞名而來的，全聚到神廟去了。我說過了，除了印度人，還有華人，以及「其他種族」。有的是外地來的，聽說這個神靈驗便前來膜拜。當然，有很多只為瞧熱鬧而已。

冗長單調的祭禮過程，誰也沒耐心去看。我們等待的是過後的「過火坑」儀式。火坑的炭火是真的，熱熊熊的，還願的信徒赤腳踏過——我親眼看到的，他們的腳板一點受傷也沒有。有些人說火炭上面加了化學藥品，看去炙熱火燙，其實不燒。我卻相信火炭是真的，我不相信虔誠的信徒會向神明要花招。我朋友的父親得了醫生治不好的病，向印度神許願，如果病好了，他願意走火坑還願。後來他的病好了，神誕那天，他赤著上身，赤著雙腳，誠心誠意的走過火坑，腳板也沒受傷。要過火坑也不容易的呢，之前的七天或

更久，要堅守齋行，身體要絕對乾淨，神明才會保佑你。聽說有一個人守齋守得不乾淨，過火坑時，給火炙傷送入醫院，其他的人卻奇蹟的安然而過。

你不相信嗎？那麼我也不強求。世間有很多無法解釋的東西，信者有，不信者無，每個人有每個人的自由。印度神誕的儀式當然沒有那麼簡單，還有架神像遊行呢。印度人祭神有以血相許的信念，還有苦行的虔誠。他們頂著重重的鐵架，身體上刺滿針和鐵枝，但是沒有血流出。我不知道要怎樣說你才相信真有奇事，但是我可以告訴你，我親見看見他們用一支銳利的鐵枝，從右頰穿過左頰而不痛楚。奇怪的是，儀式完畢，身上的「刑具」拿下來之後，什麼痕跡也沒有，沒有血，沒有痛，你說科學家怎樣解釋？

這些是解釋不來的。我們也從來沒有去懷疑，我們所祭拜的神，會不會真的帶給我們幸福和財富。我們相信好人會有好報，壞人做壞事，今生不報，來生必報，要不然他的子子孫孫會替他償還，神只保佑我們，一切成果在我們手上。我考上大學了，老一輩的人都說是祖上積的德；我拜神，願神保佑我平安渡過一生；我當然不會去相信，求神拜佛會夢中見到考題。

孔子說：「敬鬼神而遠之。」自小，長輩已教導我們尊重鬼神的存在。平時有什麼節日，總少不了「後面公」。「後面公」當然不是什麼神，只是孤魂野鬼的尊稱而已。逢農曆七月十五盂蘭節，村裡華人家庭聯合起來祭拜。這一個節日，算是唯一大家合起來祭拜的，祭品有很多水果、糕餅和雞鴨。小的時候，我常常和鄰家同伴搶紙靈旗子玩。而其他的節日，如新年、中秋節等，都是各家拜各家的祖先了。

我們的村子小，華人只有十幾家，像樣一點的華人神廟要在居

林還是魯乃才有。每有觀音誕、大伯公誕、九皇爺誕等，都在村子以外的地方慶祝。

說起來真叫人感慨萬分。馬來人拜「督加曼」，華人、印度人都去分一匙羹；印度人神誕，華巫也去湊上一分熱鬧；可是，華人的宗教祭禮，只有華人自己在唱獨腳戲，在多元種族的馬來西亞是不是極叫人遺憾的呢？